

证券代码：603999 证券简称：读者传媒 公告编号：临 2018-009

**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之**  
**特色精品图书出版项目延期实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 公司拟将募投项目之特色精品图书出版项目建设期延长一年。
2. 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1377号）文件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60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9.77元，募集资金总额为58,620.00万元。其中，保荐及承销费等相关发行费用总额8,225.50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50,394.50万元。公司于2015年12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正式挂牌交易。上述募集资金于2015年12月4日全部到账，并经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喜验字（2015）第0563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已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截止2017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序号	投资项目	项目投资总额(万元)	募集资金拟投入总额(万元)	已累计投入金额(万元)	进度(%)
1	刊群建设出版项目	25,510.50	25,510.50	0	0
2	数字出版项目	12,001.51	12,001.51	431.37	3.59
3	特色精品图书出版项目	4,754.73	4,754.73	506.26	10.65
4	营销与发行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3,535.27	3,535.27	693.21	19.61
5	出版资源信息化管理平台建设项目	4,605.60	4,605.60	794.57	17.25
合计		<b>50,407.61</b>	<b>50,407.61</b>	<b>2,425.41</b>	-

## 二、拟延期的募投项目具体情况

### (一) 项目名称：特色精品图书出版项目

### (二) 项目计划投资情况

该项目投资建设期为3年，计划投资出版人文精品板块、西部文史类板块、青少年启迪板块，三个板块共计12个系列，拟投资总额为4,754.73万元。该项目经济计算期为六年（含三年建设期），年均投资净利率23.91%，内部收益率24.16%。

### (三) 募集资金实际使用和结余情况

在市场环境变化及公司业务调整的情况下，为积极适应市场需求并获得更好的项目收益，公司对该项目实施方案进行了优化并减缓了募集资金对该项目的投入。由于前期使用自有资金投入量相对较小，故未使用募集资金对前期投入的自有资金进行置换。2017年初，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甘肃人民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甘肃教育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甘肃少年儿童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敦煌文艺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增资，由上述子公司加快推进实施该项目。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根据项目进度计划，应出版图书三个板块共计12个系列438种，实际使用募集资金出版120种，执行进度为27.4%；

实际使用募集资金投资506.26万元，资金投入进度为10.65%，项目进展相对缓慢。截止2017年12月31日，该项目募集资金余额为4,248.47万元（不含利息及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取得的收益）。

#### **（四）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延期的原因**

特色精品图书出版项目延期的主要原因有：一是随着“一带一路”倡议的推进和落实，以及国家和地方相关新政策的提出，原募投项目计划出版图书需根据新时代、新政策、新要求进一步调整优化。二是因部分作者推迟交稿导致部分图书出版进展相对缓慢。三是2016年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换届后，为优化图书出版业务布局，公司对出版社的出版书目及业务分工进行了调整，部分图书出版项目未能及时启动。因此，由于上述原因导致原募投项目不能如期完成，公司拟将该项目建设期延长一年。

### **三、该募投项目实施延期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着审慎使用募集资金的原则，为进一步降低投资风险，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的市场环境及该项目的实施现状，拟将该项目建设期延长一年。延长该项目建设期限有利于优化公司图书出版业务，打造特色精品图书，有利于实现预期收益。

### **四、本次延期募投项目的内部决策程序**

（一）2018年4月12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之特色精品图书出版项目延期实施的议案》。

（二）2018年4月12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之特色精品图书出版项目延期实施的议案》。

（三）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延期募投项目相关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四）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五、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人对终止、延期或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意见

### （一）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如下：本次终止、延期或变更实施首次公开发行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公司基于长远经营发展战略及内外部经营环境发生一定变化的情况下作出的相应调整，符合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将有利于合理资源配置，有助于进一步整合公司产业布局，适应行业发展趋势，同时能够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以及投资者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终止、延期或变更实施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相关议案，并同意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相关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此次终止、延期或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是公司根据当前市场环境及公司实际发展情况，经过充分论证后审慎做出的决定，因此，同意公司终止、延期或变更实施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本次终止、延期或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符合公司实际需要，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经营发展产生新增风险及不确定性的影响。监事会同意将相关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三）保荐机构意见

保荐机构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通过查阅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以及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关于此次终止、延期或变更

部分募投项目的有关决议文件，同时审阅了公司独立董事关于上述事项的独立意见，对上述事项的合规性进行了审慎核查。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读者传媒此次终止、延期或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相关议案已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上述事项符合公司实际，不存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上述事项须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因此，保荐机构对读者传媒此次终止、延期或变更募投项目实施无异议。

## 六、上网公告附件。

- （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二）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三）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募投项目终止、延期或变更的独立意见。
- （四）保荐机构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4月14日